

普宁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关于做好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农场，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我市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，确保全市森林防灭火形势平稳安全，根据 2024 年 11 月 1 日全省森林防灭火工作紧急会议精神和揭阳市工作部署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做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提高政治站位，认清当前严峻形势，进一步压实森林防灭火工作责任，要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。

二、要严管严控野外火源。林业部门要强化预防森林火灾的主体责任，要紧盯重点人群、重点部位落实好预防措施，护林员、半专业队伍要加强巡护工作，坚决将火种堵在山下，防在林外。

三、要加强宣传引导，全力提高森林防灭火意识。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宣传“五进”活动，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，多在电视台、公众号、抖音等各类媒体媒介上加强宣传，力争森林防灭火工作深入人心、家喻户晓。要依法严查严办森林火灾案件，加强警示教育。

四、要加强监测预警和值班值守，严格执行森林防灭火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、林火卫星监测热点 90 分钟核查

反馈和森林火情报告制度。

五、要加强森林火灾的应急处置，早发现早处置。各地一旦发生森林火灾，要及时报告，并采取重兵科学扑救，争取打早打小打了。如果因不报、迟报、瞒报，而造成严重影响和损失的，要追究相关责任。

普宁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2024年11月4日

办公室

4152810605208

公开方式：不公开

抄 报：吴邓文常委、常务副市长，陈贤清副市长，张秋城副主任、赖晓军副主任。